

中国炼焦行业协会文件

中焦协〔2021〕5号

关于做好2020年度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评选推荐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2020年，是我们执行新的统计调查制度和新系统运行的第一年，虽然变动较大，但是在各会员生产企业的大力配合下，我们不仅克服了工作量加大的影响，同时也战胜了新冠疫情对我们工作的影响，较好地完成了2020年度焦化行业会员统计工作，为企业间相互交流以及为政府职能部门决策提供了数据支撑，更为焦化行业向高质量发展做出了贡献。

统计工作是企业的重要基础工作，也是提供行业运行和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统计数据能够更集中、更系统、更清楚地反映企业整体生产经营的客观实际状况，便于阅读、解析和应用。为了更好地推动焦化行业会员企业统计工作发挥更大的作用，表扬先进，激励企业广大统计人员积极进取，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统计

工作，2020年度焦化行业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评选在企业自评推荐的基础上进行。请各单位对照中国炼焦行业协会印发的《焦化企业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考核评比办法》的通知（中焦协〔2021〕4号）中的评选条件，做好企业自评推荐工作。

提出自评、推荐的单位和个人，请认真填写《焦化行业统计工作先进单位自荐表》（见附件一）和（或）《焦化行业统计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见附件二），并加盖单位公章，于2021年4月15日前报送到中国炼焦行业协会信息工作部（请用电子版）。

联系人：郝雪英 常巧凤

电话：13521253680 13001049978

邮箱：Haoxueying0925@126.com 或 ljxhchang@163.com

附件：一、焦化行业统计工作先进单位自荐表
二、焦化行业统计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